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ILLION RESOURCES LIMITED

中富資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4)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之變更 及 香港總辦事處及 主要營業地點之變更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富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劉峰先生（「劉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分別定義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成員，由2016年6月29日起生效。

劉先生，53歲，於1983年取得合肥工業大學金屬材料及成型技術系之工學學士學位，並於1996年經江蘇省有關評審機構評審為高級工程師。劉先生於中國具有多年機械工程、保險、證券及銀行業之經驗，彼現時為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行長。於2009年加入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前，劉先生曾為深圳發展銀行上海市中支行行長及於多間金融機構及銀行任職不同的高級職務。

劉先生之任期乃於2016年6月29日起為期一年，彼須於其委任後本公司第一個股東大會上退任重選，且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進行輪值告退。劉先生享有每月港幣10,000元之薪酬，此金額乃董事會根據其職務及在本公司之職責及現行市場情況而釐定。

劉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且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彼亦無於最近三年於香港或其他司法管轄區之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於本公告日，劉先生並無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規定作出披露之本公司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之外，概無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之其他事項，亦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v)條之任何條文規定須予以披露之其他資料，劉先生亦未涉及任何根據該等上市規則條文而須披露之事宜。

董事名單及彼等之角色和職能

由2016年6月29日起生效之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列載如下：

執行董事：

龍小波先生（主席）
左維琪先生（行政總裁）
陳怡仲先生
尚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爽女士
劉峰先生

下表列載各董事會成員於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中所擔任之職務的最新資料：

董事	董事會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龍小波先生			M	C
左維琪先生				M
陳怡仲先生				
尚捷先生				
劉爽女士		C	C	M
劉峰先生		M	M	M

附註：

C：相關董事會委員會之主席

M：相關董事會委員會之成員

上市規則條文

於委任劉先生後，本公司僅剩下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少於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21條規定的最低人數。董事會現正物色適當人選，以儘快在切實可行及任何情況下根據上市規則第3.11條之規定於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4月5日之公告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填補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空缺。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作公布。

公司秘書之變更

董事會宣布張玉存先生（「張先生」）已辭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由2016年6月29日起生效。張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敦請聯交所或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並欣然宣布孫瑞小姐（「孫小姐」）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由2016年6月29日起生效。孫小姐乃為香港特許公司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秘書公會之會員。孫小姐持有林肯大學之榮譽工商及管理學位、香港理工大學之公司管治碩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之法律博士學位。孫小姐於公司秘書、企業管治及合規事宜具有超過15年之經驗。

董事會亦藉此機會對張先生於任期內盡心盡力及表現專業致以最衷心的感謝，並歡迎劉先生及孫小姐加入本公司。

變更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董事會另宣布本公司之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將遷至香港干諾道中 168-200 號信德中心西座 21 樓 2105 室，由 2016 年 6 月 30 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富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
龍小波

香港，2016年6月29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龍小波先生（主席）
左維琪先生（行政總裁）
陳怡仲先生
尚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爽女士
劉峰先生